

**2023 年度
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职责

- 1、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日常性秘书和事务工作；
- 2、负责市人代会、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党组会议、秘书长办公会议的筹备、会务、记录和编发会议纪要、公报、大事记等工作；
- 3、负责文电(信函、材料)的印制、收发、传阅、催办、归档、清销工作；
- 4、负责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统一活动的组织和服务工作；
- 5、负责办理机关的人事、教育、劳动、工资工作；
- 6、负责机关行政、财务、保卫、生活福利、公务接待工作；
- 7、负责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办理工作；
- 8、负责机关老干部工作；
- 9、负责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代会期间驻马店代表团的有关服务保障工作；
- 10、办理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市人大调查研究室工作职责

- 1、负责市人大常委会重要文件和主要领导讲话的起草上作；

2、协调有关委室起草需要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规范性文件；

3、负责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决定的人大工作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指导和联系县区人大常委会开展调查研究工作；

4、负责《天中人大》的编发和对外交流工作；

5、负责全市人大宣传和《人大工作信息》的编辑工作；

6、负责市人大网站运行与管理工作；

7、负责人大常委会机关资料室建设工作；

8、负责人大常委会理论学习、法制讲座、业务培训等工作；

9、办理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市人大法制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司法机关、有关行政机关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的情况，并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和意见；

2、负责初审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3、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一府两院”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4、协调有关委室初审“一府两院”和县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不适当的决议、决定和命令，并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和处理意见；

5、起草有关的调查、视察、执法检查 and 代表评议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

6、办理人民群众有关的来信来访，接待法律咨询，调查或催办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领导同志和上级交办案(事)件，提出报告和处理意见；

7、负责做好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查研究 and 征求意见工作；

8、督促“一府两院”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政法方面的议案 and 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及时答复代表；

9、保持与“一府两院”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10、起草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四) 市人大选举任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参与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代表候选人的推荐和组织选举工作，承办省人大代表届中补选工作；

2、负责和指导市、县(区)、乡(镇)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制定工作方案，召开工作会议，组织和指导各个阶段的工作，编发选举工作简报；

3、承办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具体业务工作；

4、解答有关选举工作法律问题的咨询和请示，调查处理选举中的违法事件；

5、负责市人民代表大会期间的选举工作，承办提请人大常委会任免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初审工作，做好对人大常委会任命干部的经常性监督和述职评议工作；

6、负责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审查、整理和交办工作，并将办理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7、负责驻本辖区的全国、省人大代表和市人大代表的联络、培训工作；

8、受理人大代表的来信来访，处理侵犯代表合法权益的有关案(事)件；

9、指导县(区)、乡(镇)人大建设工作；

10、起草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五) 市人大财经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有关财经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和意见；

2、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3、初审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4、负责起草财经方面视察、调查、执法检查 and 代表评议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

受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委托，对财经方面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案(事)件进行跟踪监督；

5、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财经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6、做好有关财经方面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查研究和征求意见工作；

7、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8、起草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六) 市人大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有关教科文卫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提出报告和意见；

2、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3、初审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4、起草有关教科文卫方面的视察、调查、执法检查 and 代表评议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受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委托，对教科文卫方面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案(事)件跟踪监督；

5、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教科文卫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6、做好有关教科文卫方面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查研究和征求意见工作；

7、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8、起草市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七）市人大农村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有关农村、农业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向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和意见；

2、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3、初审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4、起草有关农村、农业、工作方面的视察、调查、执法检查 and 代表评议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受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委托，对有关农村、农业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案(事)件跟踪监督；

5、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农村工作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6、做好有关农业、农村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查研究和征求意见工作；

7、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为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8、起草市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八）市人大民侨外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有关民侨外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提出报告和意见；

2、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3、初审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4、起草民侨外方面的视察、调查、执法检查 and 代表评议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受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委托，对民侨外方面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案(事)件跟踪监督；

5、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民侨外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6、做好民侨外方面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研和征求意见工作；

7、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8、起草市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九）市人大城建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有关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土地矿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向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和意见；

2、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3、初审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4、起草有关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土地矿产管理方面的视察、调查、执法检查 and 代表评议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受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委托，对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土地矿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案(事)件跟踪监督；

5、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城建与环境资源保护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6、做好有关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土地矿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查和征求意见工作；

7、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8、起草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十）市人大预算工作委员会工作职责

1、负责调查、检查有关预算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提出报告和意见；

2、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3、初审提请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初审报告；

4、起草有关预算方面的视察、调查和执法检查活动方案，经批准后具体组织实施，并提出工作报告；受人大常委会或主任会议的委托，对预算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大案(事)件跟踪监督；

5、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财政预算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6、做好有关预算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调查研究 and 征求意见工作；

7、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8、起草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十一）市人大信访办公室工作职责

1、承办市人大常委会日常信访工作；

2、负责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和人大代表的来信来访；

3、负责提出重要信访案件的立案意见，对批准立案的重要信访案件要认真做好协调、催办、查办和结报工作；

4、负责机关各委室信访案件的协调和全市人大信访情况的统计分析工作，及时向主管领导和上级机关报送信访信息；

5、负责与市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的对口业务联系工作；

6、负责承办全国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单位、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批转交办的信访案件的催办、查办工作；

7、负责承办市人代会期间的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和有关组织协调工作；

8、负责联系和指导县区人大常委会的信访工作；

9、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二）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工作职责

1、审议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交付的议案。

2、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同本委员会有关的议案。

3、审议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交付的咨询案，听取受咨询机关对咨询案的答复，必要的时候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报告。

4、对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职权范围内同本委员会有关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

5、承办或参与监察司法方面地方性法规、决议、决定草案的起草工作；对依法提请本级人大常委会审议的上述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草案进行初审。

6、承办常委会听取和审议监察司法方面专项工作报告、有关执法检查、专题询问等监督活动的各项具体工作。

7、调查了解和检查监察司法方面法律、法规及其他具有法律、法规属性的决议、决定的实施情况。

8、承办有关重大申诉、控告案件的督办工作；根据常委会或主任会议的决定以及委员会的安排，就重大事项或重大违法案件开展调查研究，为常委会行使决定权服务。

9、承办省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有关法律草案征求意见以及委托的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工作。

10、承办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交办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

11、办理本级人大常委会和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三）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工作职责

1、在驻马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领导下，研究、拟订、审议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事务（包括社会治理、体育）、群团组织（包括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妇女工作等）、安全生产（包括防灾、减灾）等方面的有关议案；

2、对属于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职权范围内同本委员会有关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

3、协助市人大常委会依法开展社会建设方面的立法、监督等工作；

4、负责调查、检查有关社会建设方面法律法规和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并向人大常委会提出报告和意见；

5、受主任会议委托，听取政府有关部门的专题工作汇报；

6、初审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的有关议案、质询案和决议、决定草案，并提出审议报告；

7、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代表关于社会建设方面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协调有关部门将办理情况答复代表；

8、保持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经常沟通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提供信息；

9、起草市人大常委会有关文件和领导有关讲话，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内设机构 11 个，包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调查研究室、法制工作委员会、选举任免代表联络工作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农村工作委员会、民侨外工作委员会、城建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信访办公室。另外设有 2 个正科级全供事业单位：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后勤服务中心、驻马店市人大立法联系点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决算是包括本级决算和所属单位决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无二级决算单位。

非独立核算单位包括：

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后勤服务中心、驻马店市人大立法联系点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82.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276.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4.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0.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0.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2.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82.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782.66	总计	62	278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82.66	2782.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76.84	2276.84					
20101	人大事务	2276.84	2276.84					
2010101	行政运行	1197.68	1197.6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03	222.03					
2010104	人大会议	259.82	259.82					
2010105	人大立法	48.32	48.32					
2010106	人大监督	121.38	121.38					
2010108	代表工作	78.13	78.13					
2010150	事业运行	349.49	349.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55	28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16	28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83	17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2	111.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2.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2.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74	120.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4	12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45	62.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3	18.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6	3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52	100.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52	100.5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2	10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82.66	2052.98	72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76.84	1547.16	729.68			
20101	人大事务	2276.84	1547.16	729.68			
2010101	行政运行	1197.68	1197.6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03		222.03			
2010104	人大会议	259.82		259.82			
2010105	人大立法	48.32		48.32			
2010106	人大监督	121.38		121.38			
2010108	代表工作	78.13		78.13			
2010150	事业运行	349.49	349.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55	28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16	28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83	17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2	111.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2.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2.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74	120.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4	12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45	62.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3	18.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6	3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52	100.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52	100.52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2	10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82.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76.84	2276.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4.55	284.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0.74	120.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52	100.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82.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782.66	2782.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782.66	总计	64	2782.66	2782.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82.66	2052.98	72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76.84	1547.16	729.68
20101	人大事务	2276.84	1547.16	729.68
2010101	行政运行	1197.68	1197.6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03		222.03
2010104	人大会议	259.82		259.82
2010105	人大立法	48.32		48.32
2010106	人大监督	121.38		121.38
2010108	代表工作	78.13		78.13
2010150	事业运行	349.49	349.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55	284.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16	282.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0.83	17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32	111.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2.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2.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74	120.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74	12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45	62.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3	18.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6	39.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52	100.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52	100.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52	100.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0.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6.07	30201	办公费	16.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9.20	30202	印刷费	8.6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0.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7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5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1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7	30207	邮电费	12.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3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6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30211	差旅费	4.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1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8.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13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9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46	39909	经常性赠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			
人员经费合计		1968.46	公用经费合计					8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4.48		24.07		24.07	0.41	24.48		24.07		24.07	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82.6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7.16 万元，增长 41.58%。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并在本年追加了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782.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82.66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78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2.98 万元，占 73.78%，项目支出 729.68 万元，占 26.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782.6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17.16 万元，增长 41.58%。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并在本年追加了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82.6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7.16 万元，增长 41.58%。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并在本年追加了项目经费。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82.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76.84 万元,占 81.8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4.55 万元,占 10.23%; 卫生健康(类)支出 120.74 万元,占 4.34%; 住房保障(类)支出 100.52 万元,占 3.61%。

(三) 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5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8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29%。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78.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7.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新进人员增多,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5.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对会议室进行了翻修,追加了项目经费,导致支出数增多。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年初预算为 269.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中央和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指示精神。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年初预算为 6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末，部分经费未形成实际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137.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末，部分经费未形成实际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9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中央和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指示精神，压缩经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7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进 12 名工作人员，导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发了退休人员以前年度奖金，导致支出决算数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3.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导致支出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多，导致支出减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进 4 名人员，并调增了医疗缴纳数额，导致支出增加。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事业人员增多，支出增加。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导致支出减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2052.9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68.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84.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4.48万元，支出决算为24.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4.07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98.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1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0.00%，占1.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24.07万元，支出决算为24.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4.07万元。主要用于：地方性法规立法调研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安排和受省人大常委会委托的执法检查活动、省人大代表集中视察和调研活动、人大会议车辆保障、老干部活动用车等。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1 万元。主要用于：省人大及外地市人大系统来驻调研学习及考察工作的客人。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0 个、来宾 82 人次。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4.52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47.36 万元，下降 35.91%。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中央和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指示精神，削减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3.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1.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0.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单位

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驻马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对全部预算项目都设置了预算绩效目标，并进行了绩效评价。2023 年对实施的 11 个项目均进行了自评，我单位依据财政局相关要求，成立项目自评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指定专人配合进行自评。一是召开自评专门会议，进行自评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二是根据政策要求制定自评方法和标准；三是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四是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五是综合上述工作成果，撰写项目自评汇总报告；六是完成项目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所要求的其他事项，发现问题，并落实整改。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自评指标体系，通过对预算执行情况、资金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等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23 年度我单位对实施的 11 个项目的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自评结果为“优”，详见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通过绩效自评，我单位在预算支出管理方面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备。对于项目支出，虽然设置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部分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二是部分项目预算的约束性不够。预算编制

不够扎实，个别项目客观存在实际支出与年初预算有偏差。因此在今后的预算绩效编制中，要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达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同时要加快预算执行力度，强化预算约束。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力争年初预算安排足额到位，增强预算的刚性约束，严格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强化预算对执行的控制。

（三）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我部门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培训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90	78.13	78.13	86.81%	100%	100%	89%	100%	100%	95.38	是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代表调研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137.4	121.38	121.38	88.34%	100%	100%	94.87%	100%	100%	97.29	是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党政专用电视会议系统（二期）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56.4	55.88	55.88	99.08%	100%	100%	100%	100%	100%	99.91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中人大杂志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5	4.87	4.87	97.40%	100%	100%	100%	100%	100%	99.74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立法专项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60	48.32	48.32	80.53%	100%	100%	100%	100%	100%	98.05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智慧人大运维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15	12.68	12.68	84.53%	100%	100%	100%	100%	100%	98.45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人大会议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269.8	259.82	259.82	96.30%	100%	100%	100%	100%	100%	99.63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党政专用电视会议系统建设（一期）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56.4	56.4	56.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驻村帮扶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28.5	28.04	28.04	98.39%	100%	100%	100%	100%	100%	99.84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预算联网监督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25	16.07	16.07	64.28%	100%	100%	100%	100%	100%	96.43	否
01100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011	驻马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办公室	2023 年政府购岗经费	可执行项目	行政政法科	34.6	33.1	33.1	95.66%	100%	100%	100%	100%	100%	99.57	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一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